

嘉实全球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美元现汇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6月20日

送出日期：2024年6月2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产业精选混合发起式（QDII）	基金代码	019075	
下属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产业精选混合发起式（QDII）美元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9076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	境外托管人	摩根大通银行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JP 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11月13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美元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韩同利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0年7月1日	
基金经理	张琴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年8月1日	
其他	<p>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美元基金份额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需按计算日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低于两亿元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决定，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p> <p>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本基金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美元基金份额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需按计算日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p>			

	并于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	--------------------------

注：本基金类型为偏股混合型（QDII）。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嘉实全球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第四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积极主动的资产管理，通过对优势产业和优势个股的研究与精选，力争获取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范围	<p>针对境外投资，本基金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包括公司发行的金融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包括 ETF）；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可以进行境外证券借贷交易、境外正回购交易、逆回购交易。</p> <p>针对境内投资，本基金可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创业板、中国存托凭证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含存托凭证，下同）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p> <p>本基金投资于全球市场，包括境外市场和境内市场。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20%，本基金投资于境内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20%。香港市场可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或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进行投资。</p>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策略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强调自上而下的配置策略，依托大类资产配置方法，综合分析全球不同国家、不同地区的政经形势、经济结构特征、地区及产业竞争优势和估值水平等因素，判断金融市场运行趋势和不同资产类别在经济周期不同阶段的相对投资价值，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评估，基于股票市场、固定收益产品以及货币市场工具的相对比价策略动态配置组合资产，结合纪律性的风险管理策略，力争持续优化组合状态并持有性价比更高的资产。 2、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宏观研究，行业中观研究和微观企业基本面研究相结合的系统化投资策略，通过对全球主要经济体在不同发展阶段的产业趋势变化的研究构建符合区域变迁和行业变迁趋势的股

	票组合。从全球宏观环境、各国经济周期、行业景气度、成长、营运质量、动量、流动性等多维度刻画股票特征，以实业投资的心态考量公司长期发展前景，核心策略是投资于具有中长期发展优势和商业模式优势的产业，同时选取具有核心竞争优势且能实现中长期可持续增长的优质企业。3、固定收益投资策略：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综合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利率走势、收益率曲线变化趋势和信用风险变化等因素，并结合各种固定收益类资产在特定经济形势下的估值水平、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特征，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4、衍生品投资策略：为有利于基金资金的风险管理及流动性管理，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6、融资策略：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在加强风险防范并遵守审慎原则的前提下，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管理的需要参与融资业务。
业绩比较基准	MSCI 全球指数 (MSCI All Country World Index) 收益率×3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5%+境内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产品，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境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国家/地区风险等境外投资面临的特有风险。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200,000	1.5%
	200,000≤M<1,000,000	0.8%
	M≥1,000,000	200.000000 元/笔
赎回费	N<7 天	1.5%
	7 天≤N<30 天	0.75%
	30 天≤N<180 天	0.5%
	N≥180 天	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3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产品，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境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国家/地区风险等境外投资面临的特有风险。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

1、全球投资风险

具体包括境外市场风险、国家风险和政府管制风险、政治风险、汇率风险、法律风险、会计核算风险、税收风险。

2、基金投资风险

具体包括投资标的风脸、流动性风险、衍生品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大宗交易风险、金融模型风险、证券借贷/正回购/逆回购风险、境内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中国存托凭证的投资风险、交易结算风险。

3、引入境外托管人的风险

4、发起式基金的风险及基金合同自动终止风险

5、其他风险

具体包括管理风险、操作风险和技术风险、不可抗力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jsfund.cn；客服电话：400-600-8800。

1、《嘉实全球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嘉实全球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嘉实全球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